

江门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文件 江门市 财 政 局

江市监规字〔2020〕1号

江门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江门市财政局 关于废止规范性文件的通知

各市（区）人民政府，市政府各部门、各直属机构，中直、省直驻江门有关单位：

为贯彻落实《江门市涉及机构改革的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清理工作方案》有关要求，江门市市场监督管理局、江门市财政局对相关规范性文件进行了全面清理。经过清理，现决定：

对 1 件规范性文件予以废止（见附件）。

本通知自 2020 年 1 月 16 日起施行。

附件：决定废止的规范性文件



江门市市场监督管理局



江门市财政局

2020年1月16日

附件

决定废止的规范性文件

序号	文件名称	文号
1	江门市质监局 江门市财政局印发关于获得广东省名牌产品（工业类、服务业类）企业奖励办法的通知	江质监通 (2018) 7 号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
江门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办公室

2020年1月16日印发

校对：林伟雄